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GEORGE MOHAN ZHANG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请见《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9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外汇衍生品及其组合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任意时点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外汇衍生品及其组合产品的累计余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以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汇兑收益。详情请见公告（公告号：2019-09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 《2019年半年度报告》。
- (三) 会议所需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